

证券代码：838892

证券简称：休普动力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山东休普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吕宏先生、任国丽女士回避表决。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 5 人，同意票为 5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还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

序号	关联人	关联交易类别	预计发生金额 (万元)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(万元)
1	吕宏、任国丽	财务资助	2,000.00	100.00
2	上海润普投资有限公司	财务资助	2,000.00	0.00
3	上海毓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财务资助	1,000.00	0.00
4	上海雍贤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财务资助	1,000.00	0.00
5	吕宏、任国丽	关联担保	5,000.00	890.00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关联交易不需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一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 /名称	注册资本	住所	企业类型 (如适用)	法定代表人 (如适用)	主营业务
吕宏	-	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白虎山路 32 号 2 号楼 1 单元	-	-	-
任国丽	-	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白虎山路 32 号 2 号楼 1 单元	-	-	-
上海润普投资有限公司	100 万元	上海市浦东新区联明路 598-2 号 4 幢 202 室	有限责任公司	任国丽	投资管理、实业投资
上海雍贤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		上海市崇明县新河镇新申路 921 弄 2 号 N 区 151 室	有限合伙企业	张大瑞	投资管理、实业投资、财务咨询
上海毓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	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潘园公路 1800 号 3 号楼 1333 室	有限合伙企业	曲东升	投资管理、咨询、商务咨询等

(二) 关联关系

吕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，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，任国丽系公司的股东和董事，吕宏与任国丽为夫妻关系。吕宏与任国丽对公司进行共同实际控制，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。

上海润普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的 15.19%股份，为公司的法人股东。

上海雍贤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直接持有公司的 4%的股份，为公司的法人股东。

上海毓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直接持有公司的 5.98%股份，
为公司的法人股东。

（三）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吕宏先生、任国丽女士预计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预计该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,000.00 万元，另外提供无偿担保，预计该关联担保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5,000.00 万元。

上海润普投资有限公司、上海毓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雍贤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分别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金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 2,000.00 万元、1,000.00 万元、1,000.00 万元。上述有关担保协议及借款协议将另行签署。

以上担保和财务资助均不支付利息。

四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股东为了支持公司的发展，为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和担保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。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成交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

无

（三） 利益转移方向

无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以上关联交易是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及稳定性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以上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价款，关联方未占用公司资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益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休普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休普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7 日